

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》已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进行披露。经事后审核，因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，致使公告内容出现了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一、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

使用 3,000 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

- 1、产品名称：华融优智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- 2、管理人：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托管人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、产品投资期限：2017 年 11 月 3 日-2018 年 5 月 1 日
- 5、预期收益率：60%
- 6、资金总额：3,000 万元人民币
- 7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更正后：

一、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

使用 3,000 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

- 1、产品名称：华融优智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- 2、管理人：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托管人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- 4、产品成立日：2017 年 11 月 2 日（具体成立日期以管理人公告为准）
- 5、预期投资期限：至 2018 年 5 月 1 日
- 6、业绩报酬计提基准：6.0%(年化)
- 7、资金总额：3,000 万元人民币
- 8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》更正后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更正公告》详见 2017 年 11 月 2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！

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1 月 2 日